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二)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1

二、2023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1

(二)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

(三)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

(四)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

(五)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3

(六)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七)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八)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5
(九)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 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6
三、名词解释.....	7
四、2023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预算表.	9
(一)2023年区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0
(二)2023年区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2023年区级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2023年区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2023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7
(六)2023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9
(七)2023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21
(八)2023年区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2
(九)2023年区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3
(十)2023年区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24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全区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妇女儿童疾病防治、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婚前医学检查等妇幼公共卫生和医疗保健服务。

2. 负责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管理、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计划生育公共服务。

3. 负责出生医学证明管理的具体事务、妇幼健康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服务质量监测、妇幼和计划生育信息的收集上报等工作。

4. 负责对下级技术服务机构的指导与培训等。

5. 承担全区0-3岁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的业务指导和健康管理管理工作；负责托育(幼)机构卫生保健指导和管理工作；对从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的基层儿童保健人员和托育(幼)机构卫生保健人员、保育员开展业务培训和技術指导；面向0-3岁婴幼儿家庭定期开展家庭养育指导、好妈妈营养膳食教学和亲子活动等。

6. 完成绍兴市越城区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无内设机构。

二、2023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

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收支总预算1121.34万元。

（二）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1121.3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77.31万元，增长74.11%，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121.34万元，占100%。

（三）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1121.3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77.31万元，增长74.11%，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6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20.2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6.36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486.52万元，占43.39%；日常公用支出43.22万元，占3.85%；项目支出591.6万元，占52.76%。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

支总预算 1121.3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121.34 万；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20.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6.36 万元。

（五）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121.3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477.31 万元，增长 74.11%，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4.69 万元，占 3.9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20.29 万元，占 90.99%；住房保障（类）支出 56.36 万元，占 5.02%。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79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4.9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养老保险制度为干部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323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两癌检查项目经费，基本避孕服务项目，以及产前诊断、新生儿疾病筛查等项目。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

务(项)10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艾梅乙母婴阻断项目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3.02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绍兴市生殖道沙眼衣原体感染综合防治试点项目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15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项目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428.69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人员工资、单位日常公用支出等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142.58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优生“两免”和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3.09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干部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3.26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干部职工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0.01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按照国家政策为退休干部职工缴纳的提租补贴支出。

(六) 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

算基本支出 529.7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86.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3.2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3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18 万元，增长 5.77%，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3 万元，

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150%。主要用于接待省级及兄弟市、区来绍越城区考核、调研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增项目增加，预计省级绩效考核增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 万元，比上年增长 0%。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38.98%，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3 年预算编制要求，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编制 3 万元/辆。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45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区级领导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其他运转类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91.6

万元，一级项目 4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计划生育机构的支出。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 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2023年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单位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21.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9
一般公共预算	1121.3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9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1020.29
三、事业收入		公共卫生	434.02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8.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2
七、其他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571.27
		计划生育机构	428.69
		计划生育服务	142.58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住房保障支出	56.36
		住房改革支出	56.36
		住房公积金	43.09
		提租补贴	0.01
		购房补贴	13.26
本年收入合计	1121.34	本年支出合计	1121.3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21.34	支出总计	1121.34

2023 年区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财政专 户管 理资 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 入	附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公 共预 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	专户资 金结 转结 余	单位资 金结 转结 余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1121.34	1121.34	1121.34														
卫生健康	1121.34	1121.34	1121.34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 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1121.34	1121.34	1121.34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1121.34	486.52	43.22	59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9	4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9	44.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	29.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0	14.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29	385.47	43.22	591.60			
21004	公共卫生	434.02			434.0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00			32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8.00			108.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2			3.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1.27	385.47	43.22	142.5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28.69	385.47	43.2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2.58			142.5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1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6	56.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6	56.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2210202	提租补贴	0.01	0.01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6	13.26					

2023 年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121.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9
一般公共预算	1121.3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9
政府性基金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29
		公共卫生	434.0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00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8.00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2
		计划生育事务	571.27
		计划生育机构	428.69
		计划生育服务	142.58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住房保障支出	56.36
		住房改革支出	56.36
		住房公积金	43.09
		提租补贴	0.01
		购房补贴	13.26
本年收入合计	1121.34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121.34	支出总计	1121.34

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121.34	529.74	486.52	43.22	59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9	44.69	44.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69	44.69	44.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9	29.79	29.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90	14.90	14.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20.29	428.69	385.47	43.22	591.60
21004	公共卫生	434.02				434.0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3.00				323.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8.00				108.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02				3.02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71.27	428.69	385.47	43.22	142.58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28.69	428.69	385.47	43.22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42.58				142.5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15.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5.00				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6	56.36	56.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6	56.36	56.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43.09		
2210202	提租补贴	0.01	0.01	0.01		
2210203	购房补贴	13.26	13.26	13.26		

2023 年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529.74	486.52	43.2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82.29	482.29	
30101	基本工资	94.07	94.07	
30102	津贴补贴	117.68	117.68	
30107	绩效工资	108.98	108.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79	29.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90	14.9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1	16.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2	10.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5	2.2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09	43.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4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2		43.22
30201	办公费	3.50		3.5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5.26		5.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0.30
30228	工会经费	3.60		3.60
30229	福利费	15.83		15.8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4		7.7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3	4.23	
30302	退休费	0.01	0.01	
30305	生活补助	1.68	1.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3	0.03	

表 07

2023 年区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3.30		3.00		3.00	0.30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3.30		3.00		3.00	0.30

注：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表 08

2023 年区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09

2023 年区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0

2023 年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129002-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591.60	591.60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避孕两癌产筛优生等	465.58	465.58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婴幼儿照护服务	15.00	15.00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艾梅乙母婴阻断项目经费	108.00	108.00				
绍兴市越城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绍兴市生殖道沙眼衣原体试点	3.02	3.02				